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39887620242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岳普湖县交通运输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长沙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长沙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长沙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长沙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博鑫人事工资信息管理系统V1.2	-	-	品牌:	1	套	800.00	8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使用《工资系统》，实现智慧办公、档案管理、事务处理、信息查询、报表打印、工资年报统计六大功能。
- 2、甲方在使用《工资系统》中遇到技术性问题，乙方在收到技术请求后三个工作日内通过热线、在线或七个工作日内通过现场维护的方式予以解决。
- 3、热线支持:乙方服务人员工作时间通过QQ、电话向用户提供技术解决问题(周一至周五08:30-12:00,14:00-18:00)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长沙银行鑫泰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81000036002800000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